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邦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并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诚邦股份 2017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于 2017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1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17】170 号文批准，诚邦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8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8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659.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669.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7】393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879.45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7.9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879.4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7.90 万元。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之“(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20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30,000.00万元，本年累计赎回理财产品金额为15,000.00万元，已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146.4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1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公司于2017年8月2日至8月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2,000.00	90天，从2017年8月3日至2017年11月1日	4.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卓越稳赢（尊享）第170163期预约91天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91天，从2017年8月3日起至2017年11月2日	4.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	CHZ00262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91天, 2017年8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1.35-3.70
------------------	----------------	---------	----------	---------------------------	-----------

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取得投资收益 146.43 万元。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7 日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 (%)
浦发银行杭州求是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JG902 期	保证收益型	4,000.00	91天, 2017年11月7日起至2018年2月6日止	4.20
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卓越稳赢(尊享)第170314期预约91天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91天, 从2017年11月7日起至2018年2月6日止	4.30
招商银行杭州凤起支行	CHZ0034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92天, 从2017年11月6日起至2018年2月6日止	1.35-3.9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15,000.00 万元。

(三) 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与各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	571905304510302	设立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16.64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	3301040160007421285	设立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设	149.39

有限公司	支行		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项目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	95180154800005836	设立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3,047.36
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699837997	设立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1,387.25
浙江诚邦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山支行	201000174330032	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	233.81
合计				4,834.45

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授权董事长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诚邦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用于实施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募投项目，具体金额为：568.00万元，浙江诚邦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在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山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账号为201000174330032，该账户只能用于实施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分院募投项目，不得用于其他项目支出。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69.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7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7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 重大 变化
1. 设立华东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否	16,878.52	6,680.54	6,680.54	-10,197.98	39.58	2020年6月30日	709.43	不适用	否
2. 设立华北园林工程区域经营中心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否	11,436.17	64.26	64.26	-11,371.91	0.56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设计院扩建及设立设计院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否	2,354.87	134.65	134.65	-2,220.22	5.72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0,669.56	6,879.45	6,879.45	-23,790.11	22.4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二)说明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二）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三、会计师对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诚邦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诚邦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诚邦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诚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袁 靖



李永红

保荐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 16 日

